证券代码:605033　　证券简称:美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1

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西安银行、光大银行、招商银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6,100.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西安银行金丝路安心盈系列周周盈、光大银行结构性存款、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 委托理财期限:短期
- 履行的审议程序: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经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60,000.00 万元用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有效期及资金额度内行使该项决策权,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

一、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单位:万元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	实际收益率	起息日	到期日	赎回金额	实际收益
西安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西安银行金丝路安心盈系列日日盈	1500	2.22%	2023-4-13	2023-6-29	1,500.00	7.22
光大银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3500	2.80%	2023-4-6	2023-6-6	3,500.00	16.38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000	2.60%	2023-4-7	2023-6-19	1,000.00	4.63

上述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上述产品实际收益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上述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全部存入募集资金专户。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资金收益,更好地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资金来源

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西安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西安银行金丝路安心盈系列周周盈	1,500	3.0-3.2%	/	每周赎回	浮动收益类	否
光大银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3,800	2.73%	/	60 天	浮动收益类	否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800	1.85%-2.79%	/	62 天	浮动收益类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严格筛选合作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银行等金融机构所发行的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产品。

4、公司财务部建立台账管理,对资金运用情况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5、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审查现金管理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督促财务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

6、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公司本次向西安银行购买了理财产品 1,5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西安银行金丝路安心盈系列周周盈
产品类型	银行理财产品
本金额	1,500 万元
交易日	2023.07.05
起始日	2023.07.05
到期日	每周赎回
产品期限	每周赎回
客户预期年化收益率	3.0-3.2%

2、公司本次向光大银行购买了结构性存款 3,8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结构性存款
产品类型	结构性存款
本金额	3,800 万元
交易日	2023.07.06
起始日	2023.07.06
到期日	2023.09.06
产品期限	60 天
客户预期年化收益率	2.73%

3、公司本次向招商银行购买了结构性存款 8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结构性存款
产品类型	结构性存款
本金额	800 万元
交易日	2023.07.14
起始日	2023.07.14
到期日	2023.09.14
产品期限	62 天
客户预期年化收益率	1.85%-2.79%

(二)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将严格按照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财务部建立台账管理,对资金运用情况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审计部负责审查现金管理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督促财务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西安银行、光大银行、招商银行,均为已上市金融机构,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通过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投资回报。

六、风险提示

本次现金管理方式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等),该类投资产品主要受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导致投资收益未能达到预期的风险。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经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60,000.00 万元用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一)独立董事意见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和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利用率,降低财务成本,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5,000.00 万元额度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 60,000.00 万元额度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监事会专项意见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反《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

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60,000.00 万元用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根据相关规定,保荐机构对美邦股份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了专项核查,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的意见,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对美邦股份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西安银行金丝路理财聚利季季盈 91 天 B	1,000	1,000	9.10	-
2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500	500	3.77	-
3	中信银行赢稳健周期 91	500	500	4.05	-
4	西安银行金丝路安心盈系列日日盈	1,500	1,500	11.51	-
5	中信银行共赢稳健天天利	300	300	2.23	-
6	西安银行金丝路安心盈系列日日盈	4,400	4,400	7.60	-
7	西安银行金丝路安心盈系列日日盈	500	500		-
8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500	500	1.14	-
9	中信银行同盈象固收稳健季开 28 号 Z(上市企业专属)	500	500	0.60	-
10	中信银行日盈象天天利 1 号 C 款	1,500	1,500	1.45	-
11	光大银行结构性存款	2,500	2,500	5.83	-
12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500	500	1.18	-
13	西安银行金丝路理财聚利双季盈 182 天 B	1,000	1,000	6.04	-
14	中信银行共赢稳健天天利	2,000	2,000	7.68	-
15	西安银行金丝路安心盈系列日日盈	1,000	1,000	3.88	-
16	光大银行结构性存款	3,000	3,000	7.00	-
17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1,000	1,000	2.43	-
18	西安银行金丝路安心盈系列日日盈	1,500	1,500	7.22	-
19	光大银行结构性存款	3,500	3,500	16.38	-
20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1,000	1,000	4.63	-
21	西安银行金丝路安心盈系列周周盈	1,500			1,500
22	光大银行结构性存款	3,800			3,800
23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800			800
合计		34,300	28,200	104	6,1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4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4.05%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71%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6,1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8,900	
总理财额度				15,000	

特此公告。

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88472　　证券简称:阿特斯　　公告编号:2023-004

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超额配售选择权实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后,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特斯"、"发行人"或"公司")对应新增发行股数 81,158,500 股,由此发行总股数扩大至 622,217,324 股,公司总股本由 3,607,058,824 股增加至 3,688,217,324 股,发行总股数约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16.87%。

2、获授权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已于 2023 年 7 月 10 日将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所对应的募集资金合计 90,085.94 万元划付给发行人。

3、本次因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而延期交付的 81,158,500 股股票,已于 2023 年 7 月 13 日登记于电投建能(嘉兴)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中金阿特斯 1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中金阿特斯 2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中金阿特斯 3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的股票账户名下,自本次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日(2023 年 6 月 9 日)起锁定 12 个月或 24 个月。具体锁定情况详见本公告之"三、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后公司股份变动及锁定期情况"。

一、超额配售选择权实施情况

阿特斯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超额配售选择权已于 2023 年 7 月 8 日全额行使,对应新增发行股数 81,158,500 股,由此发行总股数扩大至 622,217,324 股,公司总股本由 3,607,058,824 股增加至 3,688,217,324 股,发行总股数约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16.87%。

本次超额配售选择权的实施合法、合规,实施情况符合《阿特斯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中披露的有关超额配售选择权的实施方案要求,已实现预期效果。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超额配售选择权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

二、资金交付和超额配售股票情况

获授权主承销商中金公司已于 2023 年 7 月 10 日将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所对应的募集资金合计 90,085.94 万元划付给发行人。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3 年 7 月 11 日出具了毕马威华振验字第 2300833 号《验资报告》。

本次因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而延期交付的 81,158,500 股股票,已于 2023 年 7 月 13 日登记于电投建能(嘉兴)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中金阿特斯 1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中金阿特斯 2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中金阿特斯 3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的股票账户名下,自本次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日(2023 年 6 月 9 日)起锁定 12 个月或 24 个月。具体锁定情况详见本公告之"三、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后公司股份变动及锁定期情况"。

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期结束后,本次发行的最终发行股数为 622,217,324 股,其中: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配售 173,771,314 股,约占本次最终发行股数的 27.93%;向网下投资者配售 260,221,010 股,约占本次最终发行股数的 41.82%;向网上投资者配售 188,225,000 股,约占本次最终发行股数的 30.25%。

三、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后公司股份变动及锁定期情况

本次发行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期结束后,公司主要股东持股及锁定期情况如下

股份类型(股东名称)	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		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期结束后		锁定限制及期限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加拿大 CSIQ	2,295,485,721	63.64%	2,295,485,721	62.24%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36 个月
Beta Metric	163,520,188	4.53%	163,520,188	4.43%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元禾重元	159,432,166	4.42%	159,432,166	4.32%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中金盈润	81,759,759	2.27%	81,759,759	2.22%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华杉瑞斯	81,759,759	2.27%	81,759,759	2.22%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Sunshine	81,759,759	2.27%	81,759,759	2.22%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香港乾瑞	52,345,848	1.45%	52,345,848	1.42%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苏州乾都	49,990,107	1.39%	49,990,107	1.36%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苏州和锦	42,397,971	1.18%	42,397,971	1.15%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汇璘创投	20,440,107	0.57%	20,440,107	0.55%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清山博实	12,264,064	0.34%	12,264,064	0.33%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Clean World	11,182,730	0.31%	11,182,730	0.30%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比亚迪	8,094,256	0.22%	8,094,256	0.22%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春山浦江	4,088,021	0.11%	4,088,021	0.11%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Best Sell	1,397,757	0.04%	1,397,757	0.04%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创启开盈	81,787	0.00%	81,787	0.00%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战略配售股份-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四组合	8,738,738	0.24%	8,738,738	0.24%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战略配售股份-全国社保基金四二零组合	6,576,576	0.18%	6,576,576	0.18%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战略配售股份-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一零一组合	2,702,702	0.07%	2,702,702	0.07%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战略配售股份-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	9,009,009	0.25%	9,009,009	0.24%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战略配售股份-影响力产业基金(北京)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05,405	0.15%	5,405,405	0.15%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战略配售股份-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9,009,009	0.25%	9,009,009	0.24%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战略配售股份-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4,504,504	0.12%	4,504,504	0.12%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战略配售股份-电投建能(嘉兴)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38,841	0.10%	12,162,162	0.33%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战略配售股份-电投绿色战略投资基金(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09,009	0.25%	9,009,009	0.24%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战略配售股份-重庆数字经济投资有限公司	9,009,009	0.25%	9,009,009	0.24%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战略配售股份-宛矿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9,009,009	0.25%	9,009,009	0.24%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战略配售股份-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9,594,697	0.27%	18,018,018	0.49%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战略配售股份-张家港临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306,306	0.17%	6,306,306	0.17%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战略配售股份-中金阿特斯 1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	47,647,817	1.29%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战略配售股份-中金阿特斯 2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	3,983,423	0.11%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战略配售股份-中金阿特斯 3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	1,859,442	0.05%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战略配售股份-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	-	10,821,176	0.29%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24 个月
网下发行限售部分	26,026,486	0.72%	26,026,486	0.71%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6 个月
小计	3,184,639,300	88.29%	3,265,797,800	88.55%	-
网下发行无限售部分	234,194,524	6.49%	234,194,524	6.35%	-
网上发行部分	188,225,000	5.22%	188,225,000	5.10%	-
小计	422,419,524	11.71%	422,419,524	11.45%	-
合计	3,607,058,824	100.00%	3,688,217,324	100.00%	-

注 1:本表格内简称与《阿特斯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中相同;

注 2:电投建能(嘉兴)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实际获配 12,162,162 股,因实施超额配售选择权递延交付 8,423,321 股。因此,在本次上市当日持股数量为 3,738,841 股。在后市稳定期结束后,电投建能(嘉兴)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最终持有股份数量为 12,162,162 股;

注 3: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通过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实际获配 18,018,018 股,因实施超额配售选择权递延交付 8,423,321 股。因此,在本次上市当日持股数量为 9,594,697 股。在后市稳定期结束后,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最终持有股份数量为 18,018,018 股;

注 4:中金阿特斯 1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通过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实际获配 47,647,817 股,因实施超额配售选择权递延交付 47,647,817 股。因此,在本次上市当日持股数量为 0 股。在后市稳定期结束后,中金阿特斯 1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最终持有股份数量为 47,647,817 股;

注 5:中金阿特斯 2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通过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实际获配 3,983,423 股,因实施超额配售选择权递延交付 3,983,423 股。因此,在本次上市当日持股数量为 0 股。在后市稳定期结束后,中金阿特斯 2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最终持有股份数量为 3,983,423 股;

注 6:中金阿特斯 3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通过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实际获配 1,859,442 股,因实施超额配售选择权递延交付 1,859,442 股。因此,在本次上市当日持股数量为 0 股。在后市稳定期结束后,中金阿特斯 3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最终持有股份数量为 1,859,442 股;

注 7: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通过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实际获配 10,821,176 股,因实施超额配售选择权递延交付 10,821,176 股。因此,在本次上市当日持股数量为 0 股。在后市稳定期结束后,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最终持有股份数量为 10,821,176 股;

注 8:Beta Metric、元禾重元、中金盈润、华杉瑞斯、Sunshine、香港乾瑞、苏州乾都、苏州和锦、汇璘创投、清山博实、Clean World、比亚迪、春山浦江、Best Sell、创启开盈共 15 家投资人为发行人申报前一年内(2020 年 9 月)新增股东,已承诺自取得发行人股份之日起锁定 36 个月,该等承诺锁定期到期日早于上表披露的相关投资人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的锁定期限。

特此公告。

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5365　　证券简称:立达信　　公告编号:2023-026

立达信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 50%以上的情形。
- 预计 2023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944.89 万元至 10,695.04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 72.25%至 62.64%;
- 预计 2023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374.00 万元至 9,926.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 19,086.20 万元到 16,534.20 万元,同比减少 72.13%至 62.49%。

一、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2022 年上半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8,626.38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6,460.20 万元。

(二)2022 上半年每股收益:0.573 元。

三、本期业绩预减的主要原因

2023 年上半年,公司预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出现下降,主要原因如下:

受海外经济不确定性的影响,海外市场需求出现波动;而公司出口业务占总体营收的比例较高,因此 2023 年上半年业绩所受影响较大。此外,国内业务处于转型发展、战略投入阶段,相应的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等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较快。综上原因,上半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滑明显。公司将积极应对外部环境变化,坚定不移实施"国外国内双循环"策略,强化资源的有效投入,不断提升产品的市场竞争力,以确保业务可持续发展。

四、风险提示

目前公司未发现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业绩预告数据仅为财务部门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3 年半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立达信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88800　　证券简称:瑞可达　　公告编号:2023-041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上市流通的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 1,890,000 股,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本公司确认,上市流通数量为该限售期的全部战略配售股份数量。
- 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3 年 7 月 24 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1 年 6 月 16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 2052 号),公司获准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7,000,000 股,并于 2021 年 7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前总股本为 81,000,000 股,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后总股本为 108,000,00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86,028,917 股,占本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79.66%,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1,971,083 股,占本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20.34%。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限售股股东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的全资子公司东吴创新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吴创新资本"),限售期为自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

本次解除限售并申请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 1,89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930%,将于 2023 年 7 月 24 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后股本为 108,000,00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86,028,917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1,971,083 股。

(一)2022 年度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导致的股本变动

2022 年 9 月,公司完成了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5,157,052 股,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登记托管及股份限售手续。公司总股本由 108,000,000 股变更为 113,157,052 股。东吴创新资本持有限售股数未发生变动,仍为 1,350,000 股,占总股本比例由 1.25%变为 1.1930%。

(二)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导致的股本变动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4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 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3 日发布了《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113,157,052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4 股,共计转增 45,262,821 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 158,419,873 股。本次变更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113,157,052 股增加至 158,419,873 股,东吴创新资本持有限售股由 1,350,000 股变更为 1,890,000 股,占总股本比例不变,仍为 1.1930%。

除上述情况外,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等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东吴创新资本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关于限售的特别承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均严格履行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的数量、上市流通时间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股东承诺内容;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相关股东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得到严格履行,相关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综上,保荐机构对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 1,890,000 股,占公司目前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1930%。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本公司确认,上市流通数量为该限售期的全部战略配售股份数量。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3 年 7 月 24 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东吴创新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890,000	1.1930%	1,890,000	0
	合计	1,890,000	1.1930%	1,890,000	0

注: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四位小数。

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战略配售股份	1,890,000	24
合计		1,890,000	24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3822　　股票简称:嘉澳环保　　编号:2023-042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桐乡市顺昌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昌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29,835,498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38.54%;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顺昌投资持有公司累计质押股份合计 16,628,75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55.73%,占公司总股本的 21.48%。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4 日获悉控股股东解除在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的 2,864,583 股的股票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股东名称	桐乡市顺昌投资有限公司
本次解质股份	2,864,583 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9.60%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70%
解质时间	2023 年 7 月 13 日
持股数量	29,835,498 股
持股比例	38.54%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16,628,750 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55.73%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1.48%

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后续可能存在再次质押的计划,如再次质押,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88772　　证券简称:珠海冠宇　　公告编号:2023-079
债券代码:118024　　债券简称:冠宇转债

珠海冠宇电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一审阶段,尚未开庭审理;
- 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第一被告;
- 涉诉金额:4,400 万元;
- 对公司的影响:公司所研发生产的产品具有完全自主的知识产权,本公告涉及的诉讼案件不会对公司核心技术和自主研发能力产生影响;鉴于该等诉讼案件尚未开庭审理,最终的判决结果尚不确定,目前无法预计对公司本期及期后损益的影响,最终实际影响以法院生效判决为准。

一、诉讼的基本情况

珠海冠宇电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关于宁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ATL")以专利侵权为由起诉公司的起诉状等相关材料。诉讼案件的具体情况如下:

原告 ATL 称公司生产和销售的相关产品侵害了其 ZL201620821929.5、ZL201720943646.2、ZL201721631032.7 号专利的专利权,并提此请求法院判令公司立即停止制造、使用、销售、出口涉诉专利相关产品,赔偿原告经济损失及为制止侵权行为而支出的合理费用,承担相应的诉讼费用等。前述共计 4 个案件(ZL201721631032.7 号专利对应两个案件,其余每个专利对应 1 个案件),每个案件诉请的赔偿金额为 1,100 万元,合计共 4,400 万元。

二、本次诉讼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所研发生产的产品具有完全自主的知识产权,本次诉讼不会对公司核心技术和自主研发能力产生影响。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高度重视研发创新。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公司掌握了"高温电池技术"、"数码电池电解液技术"、"高安全电池关键材料应用技术"、"高能量密度电池关键材料应用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为保持公司技术领先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同时,公司高度重视技术保护工